

摩根基金管理（中国）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

2023 年第 4 季度报告的更正公告

摩根基金管理（中国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1 月 22 日在本公司网站 (am.jpmorgan.com/cn)、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(<http://eid.csrc.gov.cn/fund>) 披露了摩根月月盈 30 天滚动持有发起式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、摩根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、摩根双季鑫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(FOF)、摩根标普 500 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(QDII)、摩根世代趋势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、摩根恒生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(QDII)、摩根纳斯达克 100 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(QDII) 2023 年第 4 季度报告。

现将以上七只基金 2023 年第 4 季度报告中“§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”的“其他持有份额总数”、“合计持有份额总数”、以及“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”部分内容进行更正。详情请见本公司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。

除以上更正事项外，其他内容保持不变。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本公司深感歉意。

摩根基金管理（中国）有限公司

2024 年 3 月 29 日